

2020年度资产评估机构检查行政处罚信息表

行政相对人名称	行政相对人类别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法定代表人证件类型	法定代表人	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	行政处罚决定书号	违法行为类型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	处罚类别	处罚内容	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	处罚决定日期	处罚机关	备注
山西泰巨资产评估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	法人及非法人组织	91141002MA0K501N71	身份证	梁立婷	*****	晋财会罚决[2022]33号	资产评估机构行政处罚	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十七条第一款、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，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7号）第十四条第一款以及《资产评估准则—基本准则》第五条、第九条，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程序》第七条、第九条、第十二条、第十八条、第十九条、第二十条，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档案》第十三条，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—资产评估报告》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四十七条第一款第（六）项的有关规定。	警告	警告		2022/5/31	山西省财政厅	
山西择专资产评估有限公司	法人及非法人组织	91140100MA0K31602T	身份证	马莉红	*****	晋财会罚决[2022]34号	资产评估机构行政处罚	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十七条第一款、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，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7号）第十四条第一款以及《资产评估准则—基本准则》第五条、第九条，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程序》第七条、第九条、第十二条、第十八条、第十九条、第二十条，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档案》第十三条，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—资产评估报告》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四十七条第一款第（六）项的有关规定。	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	停业1个月 资产评估备案公告		2022/5/31	山西省财政厅	

2020年度资产评估师检查行政处罚信息表

姓名	证件类型	证件号码	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	违法行为类型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	处罚类别	处罚内容	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	处罚决定日期	处罚机关	备注
温霞	身份证	*****	晋财会罚决[2022]35号	资产评估师行政处罚	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第（七）项，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7号）第十一条第一款以及《资产评估准则—基本准则》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程序，资产评估档案，资产评估报告》有关条款的规定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四十四条第（五）项及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7号）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的有关规定。	警告	警告		2022/5/31	山西省财政厅	
郭丽萍	身份证	*****	晋财会罚决[2022]36号	资产评估师行政处罚	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第（七）项，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8号）第十一条第一款以及《资产评估准则—基本准则》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程序，资产评估档案，资产评估报告》有关条款的规定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四十四条第（五）项及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8号）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的有关规定。	警告	警告		2022/5/31	山西省财政厅	
贾留云	身份证	*****	晋财会罚决[2022]37号	资产评估师行政处罚	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第（七）项，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9号）第十一条第一款以及《资产评估准则—基本准则》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程序，资产评估档案，资产评估报告》有关条款的规定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四十四条第（五）项及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9号）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的有关规定。	警告	警告		2022/5/31	山西省财政厅	
吕海波	身份证	*****	晋财会罚决[2022]38号	资产评估师行政处罚	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第（七）项，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0号）第十一条第一款以及《资产评估准则—基本准则》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程序，资产评估档案，资产评估报告》有关条款的规定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四十四条第（五）项及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0号）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的有关规定。	警告	警告		2022/5/31	山西省财政厅	
佟寓红	身份证	*****	晋财会罚决[2022]39号	资产评估师行政处罚	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第（七）项，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1号）第十一条第一款以及《资产评估准则—基本准则》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程序，资产评估档案，资产评估报告》有关条款的规定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四十四条第（五）项及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1号）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的有关规定。	警告	警告		2022/5/31	山西省财政厅	
梁立婷	身份证	*****	晋财会罚决[2022]40号	资产评估师行政处罚	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第（七）项，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）第十一条第一款以及《资产评估准则—基本准则》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—资产评估程序，资产评估档案，资产评估报告》有关条款的规定。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第四十四条第（五）项及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102号）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二）项的有关规定。	警告	警告		2022/5/30	山西省财政厅	